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政永通道政和至德化高速公路闽侯洋里至小箐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1. 招标条件

政永通道政和至德化高速公路闽侯洋里至小箐段工程已由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政永通道政和至德化高速公路闽侯洋里至小箐段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闽发改网审交通〔2025〕134号）和《福建省交通运输厅关于S21政永通道政和至德化高速公路闽侯洋里至小箐段工程初步设计文件的批复》（闽交建审〔2026〕8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福州政永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地方政府自筹资本金+专项债等多渠道筹措，出资比例为资本金33.16%；其余投资66.84%，招标人为福州政永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施工总承包进行国内竞争性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的建设地点：福建省福州市

2.2 项目的规模：政永通道政和至德化高速公路闽侯洋里至小箐段工程路线起于闽侯县洋里乡安仁村，设洋里枢纽互通与京台高速公路衔接，经安仁村，穿安仁特长隧道至小箐乡，建小箐互通衔接地方道路，而后建桥跨越合福铁路隧道，于西村附近设互通接拟建延平至闽侯高速公路，路线长约16.107公里。

全线设洋里枢纽互通、小箐互通、岭尾枢纽互通等共3处互通立交，其中1处为一般互通式立交，2处为枢纽互通式立交。并设置匝道收费站1处、改扩建服务区（洋里服务区）1处。

本项目全线采用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100公里/小时，双向四车道，整体式路基宽度26米，分离式路基宽度2×13米。桥梁3678.5米/9座；隧道4753米/1座，桥隧比54%。概算金额约34.34亿元，其中建安费约23.36亿元。

2.3 招标范围：

政永通道政和至德化高速公路闽侯洋里至小箐段工程施工图阶段的勘察、设计与施工的全部内容，具体为：

2.3.1 勘察设计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公路工程（含路线、路基、路面、桥涵、隧道、交叉、水保、环保等）、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含安全设施、监控、通信、收费、供配电、照明、养护、管理服务设施、房屋建筑、景观、绿化、外供电及配套设施工程等）及其他工程（包括接线工程、施工便道、便桥、取弃土场防护、标准化施工建设、智慧公路）的详细勘察、施工勘察（定测）、施工图设计，包括工程测量、岩土工程勘察、岩土工程设计（若有）、指导性施工组织设计、设计预算文件编制；与本项目相关或交叉的铁路、公路、水利、管线、电力、电信及其他相关建筑设施或特殊保护区等设计方案的编制及评估；配合勘察设计文件的审批、核准或备案；施工期间的指导和相关后续服务工作；参加交工、竣工验收，编写相关报告及项目后评估等。

2.3.2 工程施工范围包括：①根据施工图设计文件、设计变更图及合同文件，完成本招标项目的施工及安装（工程施工范围不含涉铁段）；②工程所有材料设备的采购和保管。

2.3.3 其他：配合招标人办理工程建设项目必须履行的各类审批、核准或备案手续及合同条款规定的相关内容等。

2.3.4 中标人必须负责与分包工程的其他分包人及材料供应商的联系、配合、服务、协调和管理，并提供施工条件、相关设施、安全管理及统筹进度、质量、安全、文明施工、资料管理等直至完成政府质监部门竣工备案验收。

2.4 计划工期

设计施工总承包工期要求：总工期42个月，其中勘察设计计划工期180日历天（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施工期36个月，缺陷责任期2年（自实际交工之日起计算），保修期5年（自实际交工之日起计算）。

2.5 质量要求：

2.5.1 勘察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地方及行业相关设计规范要求；设计深度执行《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设计文件编制办法》的要求；做到技术先进、经济合理、安全适用、质量优良；

①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②符合相关工程质量、安全标准；

③符合相关工程勘察、设计的技术规范；

④符合合同的约定。

2.5.2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交工验收质量合格，竣工验收质量优良。

2.5.3 工程材料及设备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材料设备管理条例及相关规范要求。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有国内独立法人资格，并具备以下条件：

3.1.1 勘察设计资质：

须同时具备以下①、②条件：

①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

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工程设计公路行业甲级资质，或同时具有工程设计公路行业的公路、特长隧道、交通工程专业甲级资质。

3.1.2 施工资质：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或同时具备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隧道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具有有效的《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3.1.3 信誉良好，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4项和附录4中所列的任何一种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

3.2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联合体家数不得超过3家，由1家勘察设计单位及不超过2家的施工单位组成联合体，联合体牵头人应为负责勘察设计工作的单位承担；且各方均应具备其所承担招标项目承包内容的相应资质条件。联合体成员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与其他联合体参加本招标项目的投标，其所有投标及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都视为无效，都将被否决。

3.3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拟派出的项目总负责人：1人，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且由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派出。

3.4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拟派出的设计负责人：1人，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且由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派出。

3.5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拟派出的施工负责人（项目经理）：1人，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有效的公路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证，持有有效的公路工程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且由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中承担施工任务的任一成员方）派出。

3.6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拟派出的施工技术负责人（项目总工）：1人，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持有有效的公路工程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且由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中承担施工任务的任一成员方）派出。

3.7投标人允许参投标段数量及允许中标数量：每个投标人在本次投标中最多只能参投 1 个标段，每个投标人在本项目只能中 1 个标段

3.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统称关联企业），若对同一项目投标（关联企业在同一联合体内的情形除外），则关联企业的投标均按无效标处理。

3.9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以及招标代理单位、同一标段内初步设计及其关联企业不得参加投标，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10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的设计和施工资质、业绩、项目总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项目经理）、施工技术负责人（项目总工）的姓名、证书、证书编号等信息应与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中登记的一致，否则，将导致资格审查不通过。

4.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综合评分法”方法评标。

5、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至 2026 年 6 月 17 日，登录到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 (<https://fzztb.fzsggzvivyfwzx.cn/>)（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6 年 6 月 17 日 9 时 10 分 00 秒前，通过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 (<https://fzztb.fzsggzvivyfwzx.cn/>) 在线递交投标文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 (<https://ggzyfw.fujian.gov.cn/>)、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 (<https://fzztb.fzsggzvivyfwzx.cn/>) 等媒体上发布。

8、 其他事项

8.1 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中标候选人商务、技术、报价等评审结论、打分情况以及中标候选人提交的投标报价、业绩、项目总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项目经理）、施工技术负责人（项目总工）的姓名和相关证书名称、编号以及被否决投标的投标人名称、否决依据和原因等将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 (<https://ggzyfw.fujian.gov.cn/>)、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 (<https://fzztb.fzsggzvivyfwzx.cn/>) 等媒体上进行公示。

8.2 信用分的使用：本次招标中，投标人的信用分（若为联合体，以联合体牵头人为主）采用福建省交通运输厅、福建省发改委最新发布的高速公路设计从业单位年度信用考核结果，信用考核结果以评标专家查询福建省交通运输厅和福建省发改委最新发布的高速公路设计从业单位年度信用考核结果为准。

8.3 本次招标不组织踏勘现场、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8.4 电子招标事项

(1) 各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应使用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电子标书生成器最新版本客户端，具体操作手册详见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网址：<https://fzztb.fzsggzvivyfwzx.cn/>)“下载中心-软件下载”；

(2) 投标人在招标项目开标时需登录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网址：<https://fzztb.fzsggzvivyfwzx.cn/>)，选择本项目(标段)的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待解密环节开始时，进行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投标人只允许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进行解密。投标人需自行准备解密软硬件环境并预留足够的时间进行投标文件解密，否则须自行承担解密失败的责任；

(3) 本次开标入口：登录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 (<https://fzztb.fzsggzvivyfwzx.cn/>) 输入用户名和密码登入后台，在“项目信息-标书自解密”里，选择对应项目，点击“开标大厅”进入开标大厅即可观看开标流程，并参与开标活动；

(4) 由于投标人原因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或投标人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8.5 其它补充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相关规定。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福州政永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福州市仓山区林浦路369号置业商务广场1号楼3楼（林浦地铁站B出口）

邮 编：350002

联 系 人：郑女士

电 话：0591-83707700

传 真：/

电子邮箱：/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省闽招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福州市鼓楼区洪山园路68号招标大厦A座二层（C211室）

邮 箱：350000

联系人：许先生、游先生

电 话：0591-28059619

传 真：/

电子邮箱：szzx5b@126.com

投诉受理单位：福州市交通运输局

地址: 福州市金山大道552号(福州交通枢纽指挥中心)
电话: 0591-87114958

